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51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江淦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毅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1,225,986.62	2,085,789,168.78	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51,246,328.36	1,743,759,431.54	6.1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5,664,608.12	32.71%	1,532,505,789.23	3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337,252.70	39.75%	198,081,096.82	3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399,064.24	40.82%	193,772,995.51	3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28,339,483.17	84.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35.29%	0.45	3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35.29%	0.45	3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0%	1.08%	11.06%	1.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7,14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5,846.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550.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3,09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2,960.20	
合计	4,308,101.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2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淦钧	境内自然人	25.40%	112,000,000	90,000,000		
柯建生	境内自然人	25.40%	112,000,000	90,000,000		
SOHA LIMITED	境外法人	6.17%	27,2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0%	10,582,030	0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7%	10,000,000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8,624,58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世诚投资六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72%	7,6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7,000,073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其他	1.17%	5,150,05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5,0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SOHA LIMITED	2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82,030	人民币普通股	10,582,030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24,580	人民币普通股	8,624,58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世诚投资六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000,073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73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5,150,050	人民币普通股	5,150,05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49,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9,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江淦钧先生、柯建生先生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SOHA LIMITED与江淦钧先生、柯建生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本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比期初增加85.47%:本公司为缩短工程项目应收账款的周转天数和保证资金的安全,合理的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52.01%:本公司由于工程项目的生产和出货安装旺季均在第三季度,因此工程项目收入在第三季度大幅度增长,导致了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应收利息比期初减少51.45%:定期银行存款到期,本公司已经收回应计利息。

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加57.60%:由于工程项目的增加,导致本公司与工程项目的保证金及押金相应增加。

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220.82%:本公司因业务的快速增长,本期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嘉善和廊坊工厂二期项目陆续投入建设,另外湖北工厂项目以及增城新增地块项目已经开始进入建设期,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无形资产比期初增加43.63%: 母公司新购置的土地使用权,已办理相关权证转入无形资产导致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上升。

应付账款比期初增加53.81%:第三季度已经开始进入产销旺季,因此业务大幅增长,采购金额也随之增长,导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上升。

预收账款比期初增加65.64%:第三季度已经开始进入产销旺季,销售订单增加,导致预收账款余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33.92%: 上年末计提的广告费、电力、工程等费用在本期已结算支付,导致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少数股东权益比期初增加188.05%: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法国公司合资成立了司米厨柜有限公司,因此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2、利润表

营业收入比上期增加33.48%:行业增长符合预期,原有经销商销售网络的销售额稳定上升,加上报告期内不断拓展新的经销商及广告宣传力度的加大,配合各地的经销商开展营销活动业务,营业收入因此增加。

营业成本比上期增加32.53%: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期增长40.42%,原因: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比上期增加35.13%:本报告期,公司一方面加大了在网络营销方面的投入力度,另外一方面继续拓展原有的经销商市场及广告宣传力度的继续加大,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财务收益)比上期减少41.14%:由于欧元汇率不断下跌,导致子公司因此产生巨额的汇兑损失。

所得税费用比上期增加63.24%: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利润总额也随之增加;另外,子公司投产后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及子公司所得税率为25%,因此所得税费用大幅增加。

3、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净额增加84.55%:本公司报告期内内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加强成本和费用的管控,继续加强对货款的回收管理力度,导致经营现金流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净额增加41.47%: 本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的快速增长,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嘉善和廊坊工厂二期项目陆续投入建设,另外湖北工厂项目已经增城新增地块项目已经开始进入建设期,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净额增加61.29%:本公司报告期内支付股利与上年同期比有所增长导致的。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的重要事项公告请见下述列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4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2014年07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7-15/1200053994.PDF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9.PDF
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6.PDF
2014年半年度报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7.PDF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租赁公司控股股东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0.PDF
关于终止信息系统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剩余实施内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1.PDF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2.PDF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3.PDF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400.PDF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08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12/1200118394.PDF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2014年08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28/1200178130.PDF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索菲亚家居(湖北)有限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公告	2014年08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8-28/1200178131.PDF
关于持股超过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4年09月0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01/1200189334.PDF
关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4年09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03/1200199523.PDF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2014年09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9-25/1200261129.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淦钧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其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职务期间,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除遵守前款股份锁定承诺外,另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011年4月12日比例不超过50%。	2011年04月12日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的十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柯建生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其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职务期间,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除遵守前款股份锁定承诺外,另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1年04月12日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在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的十六个月内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公司2012年至2014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如下:(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盈利,现金流能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应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二)若分红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三)存在下述情况之一的,公司当年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比例可以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1.当年实现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元;2.在分红年度,公司有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在分红年度购买资产、对外投资、或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的事项,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	2012年08月07日	2012年度至2014年度	正在履行
	江淦钧	自本次减持后,在未来连续6个月内减持不超过450万股;在减持股份累计达800万股后的未来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股份。	2014年06月17日	2014年6月18日至2015年6月17日	正在履行
	柯建生	自本次减持后,在未来连续12个月内不再减持本人剩余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4年06月17日	2014年6月17日至2015年6月16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4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6,933.82	至	34,279.41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85.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益于行业、定制衣柜行业继续增长; 2.原有经销商专卖店的业务增长,订单及客单价都在增长; 3.专卖店销售网络继续扩张,下沉到更多的三四线城市。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国家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大规模修订,相继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执行国家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以及颁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以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重大影响。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50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10月28日上午9点半在广州市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西座9楼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淦钧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蔡明泼先生和Dominique Engasser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请见巨潮资讯网(htp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议案》。本项议案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以及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p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3)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53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议案》,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索菲亚家居(湖北)有限公司建设华中生产基地的议案》,决定用自有资金投资设立索菲亚家居湖北有限公司(“湖北索菲亚”)建设华中生产基地。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18日批准了上述对外投资。2014年5月21日湖北索菲亚成立,并成功竞拍获得了一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146276.6平方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议案》,批准了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

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实施主体湖北索菲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索菲亚家居湖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经营范围:厨房设备、家具、纺织品和家居用品加工、销售;凭资质证从事室内装修工程设计、安装(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三、投资方案

本次华中基地一期计划基础工程建设投资约2.8亿元,设备投资约1.2亿元,流动资金约1亿元,预计总投资5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综合通过湖北索菲亚自有资金,股东借款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

四、项目建设方案

1.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将建设年产50万套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产品,其中包括家具贴面板、趟门、柜身及抽芯。

2、基础设施建设

本项目预计新建总建筑面积约139753.8平方米,包括厂房,自动立体仓,办公楼,展示中心,餐厅综合楼,员工宿舍楼及其他设施若干。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1	电子开料锯	17	板件砂光机
2	两片锯	18	板件砂边机
3	多片锯	19	打磨台
4	推台锯	20	烘干通道
5	封边机	21	无尘房
6	封边线	22	三托盘吸塑机
7	双端封	23	四面刨
8	双面涂胶手动封边机	24	包覆机
9	加工中心	25	自动喷漆机
10	三排钻	26	烘干房
11	铣铣机	27	底漆喷柜
12	切割机	28	压机/空压机
13	圆锯机	29	锅炉
14	定位机	30	小除尘器
15	链式门铰机	31	中央除尘器
16	趟门覆膜机	32	立体仓库

五、投资目的及其必要性和风险分析

1、投资目的及其必要性

随着城镇化和工业化的不断发展,与国民消费能力的提高,家具行业一直保持比较稳定的发展。根据工信部公布的2014年1-6月家具行业运行情况,上半年我国家具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3282.1亿元,累计同比增长12.9%;利润总额176.3亿元,累计同比增长17.3%。税金总额98.8亿元,累计同比增长15.0%。同时,与发展相伴的是家具制造产业结构性的调整,近十年来,手工打制家具与成品家具市场受到定制家居产品的强烈冲击,目前,在橱柜和衣柜类别,定制家居产品已经成为规模较大、市场占有率较高的品类,得到消费者的青睐。

定制家居行业进程与时代进步密不可分,可以预见,随着消费能力的进一步提升,80后及90后个性化需求加深,家庭空间减小所致对利用率的要求提高,定制家居商业模式成熟、生产技术进步与工业规模扩大等等原因,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定制家居将继续保持快于家具行业的发展速度,被更多的消费者选择,市场前景看好。据家具装饰业商会发布的《2013年中国定制家居行业发展与消费白皮书》统计,我国定制家居行业每年增长15%-20%。

同时,定制家居行业的竞争也进一步加大,各种新品牌不停涌现,行业跨界日益流行,品牌销售排行不停变动,作为家具行业的蓝海,定制家居行业保持高速增长、一路高歌,这使得定制家居行业俨然已成家居行业的朝阳产业。目前有不少传统家居建材企业甚至家电企业都跨界进入定制家居领域, 定制家居行业在短短十几年间就进入到白热化的竞争中,打造品牌已经成为行业共同认知,品牌垄断的格局将会逐步形成,强者愈强,弱者愈弱。

目前,“大家居”或“整体家居”的经营理念与模式逐渐受到业内人士的认可,源于客户和企业的双向需求,家居产品生产商们除了提供常规产品,还向橱柜、定制衣帽间、收纳组合柜以及饰品软装方向进行了延伸。这一模式将重构业态分布,加快行业淘汰的到来。从每年7月在广州举办的建博会上,诸多品牌的新闻发布以及产品亮相,可以很明显地看出“大家居”及“整体家居”受到欢迎。对定制家居企业来说,从量身定做单个柜子到整体家居定制,意味着产品线的横向拓展,这对生产、销售、服务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索菲亚作为定制衣柜行业发起者、开拓者与领导品牌,一直保持着在定制衣柜行业的优势地位。2011年上市后,更是借助资本的力量获得快速发展。三年内销售收入的复合增长率达到31%,远远高于同期家具行业的发展速度。上市后一直积极开发市场、通过生产基地布点提高产能、优化全国布局,力争继续扩大竞争优势,将最好的定制家居送入更多的用户家中。

为适应行业的不停变化,2013年,索菲亚根据对未来定制家居及配套产品市场的研究,启动了战略扩张,提出由定制衣柜向定制家转型。

战略扩张使公司业务增长获得更强的推动力,也对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根据对未来市场的测算,现有设计产能仅能支持集团2-3年发展。为做好产能储备工作,并调整优化索菲亚衣柜及配套家居产品生产分布,经索菲亚董事会审议通过,于2014年5月在湖北省黄冈市成立索菲亚家居湖北公司,实施建设华中生产基地计划。公司于2014年6月通过网上挂牌竞价取得一幅用地后,对建设规模进行设计细化,现已形成完整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将主要对华中市场提供产能,借助黄冈的便利交通条件,可将各地生产基地集合成一个有机整体,起到产能调配中心的作用。

2、项目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湖北索菲亚一期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定制衣柜系列产品的生产和加工能力将大幅提升,虽然定制衣柜行业未来的市场空间大,发展速度较快,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但是若市场容量增长速度低于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将面临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公司需要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同时根据自身在技术、品牌、营销网络等方面的优势制定详细的营销策略,提高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2)技术风险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还面临着产品的后续研发和生产工艺升级等问题。倘若由于投资不足等因素导致公司不能紧跟国内外新技术发展趋势并持续实现技术和产品的更新换代,将面临技术优势减弱或技术被替代的风险,从而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对此公司将凭借已组建的索菲亚研究院,整合研发、设计、工艺技术创新能力;同时继续扩充研发队伍,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保证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实力以及生产工艺水平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管理风险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将对现有的管理体系、管理人员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已经积累了较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生产经营能保持有序运行,但是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提高,将会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风险。

对此公司需要进一步完善现有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

六、已履行的程序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葛芸女士、高振忠先生及李菲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4-054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2014年10月28日上午十点半在广州市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9楼905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玉娟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认为上述报告的正文和全文全面、客观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请见巨潮资讯网(htpp://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投资设立索菲亚家居湖北有限公司(“湖北索菲亚”),是为了满足公司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产品生产线以及厨柜业务快速扩张的步伐作出的决定,并得到了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提交的华中生产基地一期投资计划,将使用自筹资金(包括自有资金,股东借款等方式)进行建设。公司目前现金流良好,上述项目的资金投入与公司现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故我们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 尔 佳　　公告编号:2014-061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许锦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梅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鸿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1,179,337.52	447,124,806.37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0,560,362.28	338,276,262.83	0.6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456,024.46	-31.42%	174,367,732.42	-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98,610.47	-58.97%	12,647,994.40	-3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2,212.66	-62.27%	11,848,247.73	-3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002,496.61	-17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	-58.54%	0.061	-32.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	-58.54%	0.061	-32.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1.65%	3.72%	-1.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5,113.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520.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075.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3,788.03	
合计	799,746.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4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凌兆蔚	境内自然人	19.89%	40,966,400	40,966,400	质押	30,600,000
张慧民	境内自然人	17.12%	35,265,000	31,185,000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7,590,483			
寇玲	境内自然人	2.99%	6,15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5,420,000			
黄斌	境内自然人	2.31%	4,765,951	4,755,225		
叶云珍	境内自然人	1.97%	4,053,000			
蔡兴耀	境内自然人	1.76%	3,626,893			
王锷	境内自然人	1.46%	3,009,979			
梁鸣	境内自然人	1.23%	2,540,000		质押	1,83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前海粤美特控股有限公司	7,590,483	人民币普通股	7,590,483			
寇玲	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20,000			
张慧民	4,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0,000			
叶云珍	4,0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3,000			
蔡兴耀	3,626,893	人民币普通股	3,626,893			
王锷	3,009,979	人民币普通股	3,009,979			
梁鸣	2,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0,000			
许建洲	2,138,787	人民币普通股	2,138,7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9,915	人民币普通股	2,099,9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以上股东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为股东王锷延续至本报告期的约定购回交易,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